

对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 167 号提案的答复

办理答复单位：费县扶贫办

联系电话：5221628

宋金辉 等 3 名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继续深化梁邱镇脱贫攻坚工作》（第 167 号）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1、规范贫困人口管理。对 2018 年底国扶系统 21379 名脱贫享受政策贫困人口进行分类管理，其中特殊型 2827 户 6410 人、兜底型 2554 户 4211 人、温饱型 4710 户 8889 人、发展型 995 户 1869 人。对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建立了二维码，对政策落实和帮扶情况实行精准管理。

2、规范产业项目管理。对产业扶贫项目建立电子档案，统一设立标识牌，实行分类编号管理；建立项目运营预警机制，监测项目运行轨迹，每月给乡镇发提醒函，确保按项目建设方案规定如期保量收取项目利益链接；建立班子成员包乡镇制度，协助乡镇选准产业项目，推进项目建设，发现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。

委员对办理答复的意见：

委员签名：

注：办理单位应将办理情况回复代表，征求委员意见，并由委员签名。